

证券代码：837745 证券简称：冠军科技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谢海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的程序、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554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245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拟定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报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了《2023 年年报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为【7,110,707.61】元，2023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【11,454,068.49】元。公司根据 2024 年企业经营计划，从企业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战略出发，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因此：公司拟定 2023 年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公司 2023 年度不分配利润的方案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预计由实际控制人谢海为公司提供临时资金拆借、谢海及严雪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，构成关联交易。详见同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,33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谢海先生回避表决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公司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勤勉尽职，客观、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，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石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贾小健、毕哲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均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会会议纪要》；
- 3 《江苏石城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》；

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